

大日本史

四

和書門類		
二〇二五八號	二五三函	二〇二五八號
一五〇册	二架	一五〇册

内閣文庫		
二〇二五八號	二五三函	二〇二五八號
一五〇册	二架	一五〇册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20258
册數	150 (148)
函號	138 105

第	
函	
第	
架	册
和 五 六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因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校

佛事四

後三條帝立勵精政事興累世之衰然未免

有營造也唯慮其糜國用造圓宗寺制作務

從儉朴榮華物延久元年以上東門院請置

東北院阿闍梨四口、賴通始行大藏經會於
平等院、扶桑略記初賴通多割宇治公田以為寺
地、帝聞而震怒、遣使檢察、賴通乃設錦幣於
寺門、盛治饗具以待官使、官使懼而罷、其專
橫佞佛如此、古事談二年以大僧都勝範為延
曆寺座主、園城寺聞之、怨望不平、屢請建戒
壇、廷議又命諸宗論其可否、三年以僧隆觀
爭家地拒檢、非違使流之伊豆別島、明年幸
圓宗寺、始修最勝法華二會、尋置御願寺於

延曆園城東寺、寺別置阿闍梨三人、帝讓位
於皇太子、明年不豫、以在位時因座主事、取
怨園城寺、又拒戒壇之請、帝謂新羅明神為
崇、自作祭文禱之、新羅明神園城寺奉為守
護神故也、守護神據元亨釋書白河帝承保元年、興福
寺大衆毀別當賴信房、燒寺東閭里、扶桑略記延
曆寺遣兵火園城寺堂宇、帝王編年記當時延曆
興福二寺為匹敵矣、延曆寺橫暴最甚、斟酌中右
記、搯囊鈔大意二年延曆寺與園城寺爭建戒壇相

鬪帝王編年記帝大營御願寺於白河名曰

法勝寺建金堂安置三丈二尺毗盧遮那如

來二丈寶幢如來花敷開無量壽天鼓雷音

等如來九尺六天八尺毗頭盧等像又有講

堂阿彌陀堂五大堂法華堂等列置諸佛像

甚衆不能記其詳也凡大門迴廊鐘樓經藏

莫不悉備至承曆元年始成帝行幸慶之百

官皆會施封一千五百戶扶桑略記明年

始修大乘會於寺中三年延曆寺僧兵數百

入感神院將訴祇園別當懷定事詔遣諸衛

檢非違使禦之僧徒讀大般若經於社中至

暮歸山山上僧數千持炬火來迎喊聲震天

京師騷擾扶桑略記四年大皇太后所建法

定寺及持明院各置阿闍梨五人僧隆明所

立明王院增譽所立一乘寺別院各三人皆

御願寺也扶桑略記永保元年多武峯僧過興福

寺地射其逸馬竟至忿爭興福寺大衆數千

攻多武峯焚民家三百餘區多武峯僧負大

大日本史 卷 志 二

織冠像而逃、奏狀於朝、乃敕停興福寺別當
公範職、捕首惡下獄、扶桑略記、先是延曆寺
奴凌辱園城寺奴、二寺竟相惡、四月園城寺
遣兵數百、抑留日吉祭使、不得遂祭事、延曆
寺怒、發兵數千、攻園城寺、園城寺嚴備待之、
未及戰、日暮、延曆寺兵引去、六月敕、恒例神
事不得廢闕、遣使修日吉祭、園城寺僧率衆
拒逐官使、園城寺由是獲罪、官追捕其首領、
僧徒懼、逃遁山野、延曆寺乘虛攻之、火其堂

社房宇、敕遣右大辨大江重俊勘錄、寺塔罹
災者、寺僧具奏情狀、又請建戒壇、八月復遣
使奉幣日吉、告兩寺戰鬥之狀、時延曆寺設
守備甚嚴、見官使以爲園城寺兵、邀而射之、
官使逃避、僅免、九月園城寺僧可三百、乘夜
攻延曆寺、寺僧擊殲之、敕遣檢非違使及前
下野守源義家於園城寺、逮捕凶徒、延曆寺
又遣兵數百入園城寺、重燒前所餘堂宇、其
前後所燒神社、寺塔、堂院、鐘樓、經藏、僧房、凡

二千四百餘所、舍宅不知其幾千也、所藏經論二萬三千四百卷、免火者僅三百卷耳、其財物珍寶任意掠奪、以船馬運致之、延曆寺船十三隻、以沉為度、馬六十匹、以僵為限、其貪忍暴戾、嗜利無耻者、殆軼盜賊矣、朝廷猶宥之、竟無問其罪也、扶桑略記、百鍊鈔、明年元亨釋書、盪囊鈔、明年天下饑饉、時俗謂是由焚園城寺像經也、是歲熊野僧徒三百餘人、奉新宮那智神輿至京師、訴尾張館人殺其徒、園城寺自罹兵燹

後稍稍復立矣、至應德元年、金堂成、二年常行堂成慶之、先是中宮崩、帝悼念不已、廢務期年、每月造佛像、修曼荼羅供、扶桑略記建圓光圓德勝樂諸院、扶桑略記、百鍊鈔、明年慶圓德院、扶桑略記堀河帝寬治元年、敕申禁京中多建堂塔、外記二年、太上皇幸高野山、觀僧空海遺跡、賜寺僧物有差、三年、民間傳言、近江彥根山西寺觀音有靈驗、自關白師通以下公卿皆往拜之、遠近士庶麩集、太上皇亦臨幸觀之、

扶桑略記六年山城賀茂邑人凌轢興福寺學生

寺僧怒率兵數百燒其邑二百餘戶扶桑略記中右

記秋以延曆寺訴貶左少辨藤原為房為阿

波權守百鍊鈔辨官補任流宮內少輔高階仲實於

安藝七年八月先是以延曆寺座主良真兼

勝蓮華院別當院屬西塔舊以其院主為別

當及良真任職西塔大衆不平之先是以下中右記

至此大衆數千人羣起毀良真房良真又發

兵數百先毀東塔房舍將及西塔西塔橫川

大衆擊走之遂毀良真弟子房舍六十餘宇

燒坂下民家八十餘戶是月興福寺上狀訴

近江守高階為家侵掠春日社莊園曰本社

之神靈異揭焉上衛皇室下撫蒼生朝廷低

頭黔黎束手九州由是扶持萬靈盡仰威神

且大織冠建釋迦像淡海公勅興福寺者將

以獎皇室護社稷也爾後累世后妃皆出藤

氏春日明神護興福寺興福寺翼春日明神

社之所患即寺之所苦也近江蒲生郡市莊

世屬本社、供給時事、而國司爲家僞、雇官使、
侵牟莊家、禁錮神人、思其罪愆、宜處重科、方
今社頭頻鳴、山谷盡響、神異萬數、靈恠千變、
加以僧房鎖鑰、仰之窻、佛堂輟禮誦之聲、四
百餘歲、法燈將以此時淪滅、可不哀哉、望請
皇恩、依準舊例、處爲家遠流、子孫家族悉停
其官、以示神威之可畏、憲章之不弛矣、其假
託神威、僭慢無禮如此、旣而大衆數千人、率
春日神民及七大寺僧、執神木鏡鈴等物入

京師、會勸學院、氣焰張甚、朝廷懼、敕流爲家
於土佐、罷其子爲遠阿波守、其餘連坐者、贖
銅有差、大衆得意而去、扶桑略記、尋又與金

峯山僧有違言、朝廷以權少僧都貞禪爲金
峯山檢校、僧徒拒而不納、興福寺因大舉攻
金峯山、是歲春日社屢有光恠、時人謂由僧
徒亂逆也、光恠據明年興福寺復攻金峯山、
山僧請和、興福寺益得志、其惡僧猶有欲戰
者、鞍馬寺僧與賀茂社神人鬪、伯耆大山僧

三百人詣上皇宮、訴座主事、中右嘉保二年、
 美濃守源義綱與延曆寺爭地、殺其徒、大衆
 乃奉日吉神輿、詣闕訴之、遣武士禁之、不能
 遏、關白師通命中務丞源賴治拒戰、射殺神
 人、被創者甚衆、大衆棄神輿而去、乃會議曰、
 我山天下無雙之靈地也、朝廷輒却還使者、
 殺寺官社司、留此何為、宜悉焚毀堂社、離散
 八方、既而讀經七社神前、盡奉其神輿入中
 堂、修五壇法、以呪詛朝廷及師通、不幾師通

薨、世人惑溺、以為神實作祟、朝廷聞之、益懼、

百鍊鈔源平盛衰記遂流賴治於佐渡、歷代皇紀康和

元年、以法皇皇子仁和寺僧覺行為親王、法

親王始此、仁和寺御傳法皇八皇子為僧者

六人、而三人為法親王、自此後皇子為僧者

甚多矣、釋家官班記諸門跡初自宇多傳法

仁和寺至覺行、率以皇族為法嗣、後竟為故

事故、世稱仁和寺曰御室、又門跡、神皇正統

御傳諸二年園城寺大衆燒長吏隆明及弟

門跡譜

子房舍四年延曆寺衆徒詣右大臣藤原忠實第訴法勝寺檢校事闌入殿內囂甚忠實慰諭還之秋造尊勝寺大赦天下百鍊鈔大赦據朝野載初自白河帝建法勝寺後帝又勅尊勝寺烏羽帝勅最勝寺待賢門院勅圓勝寺崇德帝勅成勝寺近衛帝勅延勝寺世謂之六勝寺諸寺緣起集拾芥鈔五年興福寺大衆奉春日神木入京訴罷講師信永湛秀百鍊鈔一代要長記外記日記治元年延曆寺大衆與座主慶朝鬪毀其房

廷議定大衆訴慶朝及少僧都貞尋事二年延曆寺大衆數千奉祇園神輿詣闕訴園城寺僧證觀探題事敕許所請而還之夏祇園神人詣闕訴檢非違使中原範政兵士與其徒爭鬪延曆寺大衆與日吉神人詣陽明門訴太宰權帥藤原季仲石清水別當光清殺日吉神人石清水神人又詣待賢門請宥光清百鍊鈔廷議奪季仲範政官百鍊鈔公罷光清職尋復之百鍊鈔流季仲於周防百鍊鈔一代要

嘉承元年、僧證仁率延曆寺惡僧、入故太
政大臣信長妻家、掠財物、又奪其莊園、證仁
信長子也、法皇命禱證仁法眼和尚位、時山
徒雖極濫惡、法皇常宥之、唯證仁以非山徒
獲罪、論者或謂爲不平、二年前少僧都貞尋
殺法皇使、捕付檢非違使、貞尋最爲延曆寺
惡僧巨魁、交戰有數、至此被捕、然亦不抵罪、
鳥羽帝天仁元年、以東寺僧禪譽爲尊勝寺
灌頂阿闍梨、前此灌頂先取東寺、而延曆園

城二寺次第爲之、凡經灌頂者、準三會講師、
任權律師、今歲當與園城寺、而法皇曰、它寺
陞進、皆有其道、唯東寺除灌頂外、全無進路、
自今宜取東寺、時用天台、故以東寺僧爲之、
延曆寺聞之不悅、將奉神輿詣闕、僧徒數千
皆擐甲執弓箭、圍城寺僧兵、又謀入京、左大
辨源重資曰、大衆悖亂之甚、未有如今日者、
此而不禁、恐墜皇威、宜嚴兵禦之、衆皆從之、
文敕延曆寺僧綱、禁止倡亂者、至夜比叡如

意二山、衆徒往來交錯、烟火燭天地、武士嚴陣待之、僧徒不詣闕、唯吶喊而已、旣而衆徒至西坂下、官兵數萬屯法成寺側拒之、數里間人馬充斥、京師震動、朝廷遣使諭僧徒、許後年灌頂如舊、衆徒大悅、卽日歛兵、議者謂僧徒桀驁已不可制、而廷議反覆如此、虧損國體、後來之禍、恐至不可測也。中右當時法皇稱爲剛斷之主、其爲政不牽制於相家、時人懾伏、然於山門事、無如之何、嘗嘆曰、天下

無不用朕命者、唯不如意者、有鴨河水、雙陸

采山法師而已、

今鏡中右記、源平盛衰記、

然法皇已篤信

佛法、故佛事亦從盛矣、其恒例若二時仁王會、二時八講、最勝講、尊勝陀羅尼、固無論已、若法勝寺、正月必集千僧讀經、三月九月必修念佛於常行堂、五月必修三十講、十月必修大乘會、若圓宗寺、二月必修最勝會、五月必修八講、十二月必修法華會、若尊勝寺、三月必修灌頂、七月必修八講、若法成寺、十一

月必修八講、然法成寺至大治中、視道長賴
通時、亦少衰矣、藤原氏子弟、嘆其不及舊時
之盛矣、當時朝臣正月詣法勝、圓宗等寺、謂
之修正、二月詣之、謂之修二月、其修佛事如
此、又屢興土木、亡論其堂塔之小者、若白河
新堂、證金剛院、法勝、尊勝、最勝、圓勝諸寺、皆
出法皇之意、制作宏麗、糜費國用、不可勝計、
始制獻資財助佛事者、輒任國司、或許重任、
凡前後所慶畫佛五千四百七十餘幅、佛像

大小六千二百餘軀、七寶塔二十一基、小塔
四十四萬六千六百三十餘基、嚴禁殺生、放
鷹隼、鷓鴣、燒漁網八千八百餘張、時謂為盛
事、其讀經法會之類、無日無之、詣神社必先
讀經、加元服必讀經、賀宴又造佛像、上既好
之、下爭效之、其建塔寫經、所謂供養者、紛紜
繼興、不知其幾千萬、而神國殆乎變為佛國
矣、斟酌中右記、百鍊鈔、夏大雷震延曆寺僧
續本朝文粹大意、行算房、行算常為惡僧魁首、故衆徒大恐、以

爲天譴、會日吉神憑人曰、山徒暴惡不息、佛法將滅、衆徒益恐、慶讚一日書寫大般若經以謝之、興福寺僧攻多武峯、盡燒其堂塔僧房、多武峯僧負大織冠像而逃、攝政忠實遣使檢察、召陰陽師筮之、無咎、廼安置影堂如舊、逐兩寺首惡、興福寺權僧正某告忠實曰、逐燒多武峯者、衆徒皆不服、法華維摩二會方且停廢、若以多武峯屬興福寺、事必寧矣、不然將奉神輿入京、忠實曰、多武峯本屬叡

山無動寺、今不得遽奪之、至倡亂者、二寺皆併逐之、興福寺何得獨訴、且不罪放火者、祖先神靈必將爲祟、所請決不得許、如欲入京、亦任其意、我將至宇治相見、無爲擾亂京中、乃命捕寺中巨魁者、尋又原之、中右明年延曆寺大衆詣忠實第、訴清水寺別當定深陵轢祇園神民、百鍊鈔天永二年、興福寺與東大寺爭事交戰、火東大寺僧房民戶、法皇嘗謂忠實曰、延曆寺僧徒濫惡益甚、聞藤原行家

子仁譽

行家姓、據尊卑分脉

最為首惡、宜因勢制之、忠

實無佗議、但請先施莊園、以行講說、又奉官

幣祈禱、然後捕其首惡、法皇曰、朕將思之、會

延曆寺奏十條、皆言將欲止濫惡、興佛法之

意、法皇大悅、許其所請、翌日大衆與西塔院

主弟子鬪、被創者甚衆、其反覆無信如此、三

年延曆寺僧謬傳尊勝寺灌頂阿闍梨事、率

衆數百會祇園、將詣闕訴之、朝廷諭還之、中右

記永久元年、興福寺大衆五千、奉春日神木、

詣勸學院、訴佛匠圓勢補清水寺別當、敕以

僧永緣為別當、諭大衆還之、

長秋記、興福寺略年代記是

時興福寺僧有辱祇園神人者、延曆寺僧徒

二千餘及神人等、毀清水寺堂宇、奉祇園北

野神輿、詣闕強訴、請流興福寺權少僧都實

覺、廷議謂實覺無罪、不當流、乃命檢非違使

等、率兵禦之、僧徒大喊而進、武士不能制、過

法皇敕座主仁豪禁止之、僧徒不用命、公卿

皆畏縮、無肯出言者、大藏卿藤原為房曰、事

大日本書紀卷之四十四
十一
不得已、宜許山徒所請、從之、廼諭僧徒所奏、依請、唯是後若興福寺請罪、延曆寺僧綱、必不得格詔命、衆徒悅而去、興福寺聞之、奏請三條、其一、清水寺爲我末寺、今山徒恣壞之、請處座主仁豪、大僧都寬慶流、其二、請免實覺流、其三、祇園舊隸本寺、頃爲山徒奪之、請遷其神體於此、法皇曰、山徒毀清水寺、當究問其魁首、實覺免流、祇園神體不得輒動、宜以此報之、廷議未決、興福寺將大舉入京、與

延曆寺決戰、舉朝憂懼、謂玉法佛法皆將滅也、奉幣伊勢、石清水、以禱弭亂、敕二寺和解之、忠實遣使至興福寺、僧綱大衆盡會、皆曰、實覺無罪、遭貶謫、凡爲宗徒者、孰不憤嘆、故奏請三條、若得許可、當止入京、否則必欲上道、以慰衆怒、於是數千人皆大叫、聲震天地、京中又聚兵士、持弓箭者、往來交錯道上、二寺僧徒將戰、廷議卜其當禦與否於軒廊、且遣使七大寺、諭其不可出兵、援興福寺、法皇

九
時
林
史
卷
十一
十一
五
決策遣檢非違使平正盛及子忠盛源重時
於宇治以拒興福寺檢非違使源光國左衛
門尉平盛重屯比叡西坂以備延曆寺又奉
幣春日大原野吉田三社告之正盛忠盛等
與興福寺兵戰破走之延曆寺兵入京屯東
河原山徒言藤氏公卿處山門事極不當乃
奏請三條皆得意乘勝責朝廷也公卿皆眩
邪說畏神崇默默無言唯請祈禱鎮亂耳興
福寺僧閉東西堂示欲散去之狀又奏請流

仁豪罪官兵發箭者朝廷病之佛匠賴助造
不空絹索像與僧經覺隆觀等呪詛法皇敕
捕之定其罪名賴助尋以其事不實得免又
敕捕大和兵士及金峯山僧援興福寺者延
曆寺大衆又與其惡僧能萬鬪逐之奏朝廷
逮捕之明年又敕延曆寺索捕惡僧是歲京
師多盜剽掠財物僧徒爲賊者甚衆興福寺
爭金峯山檢校事敕忠實諭之金峯山衆徒
又發兵毀僧經算房興福寺僧徒以忠實祖

母卒多趨其喪京師訛傳大眾將因是時復憾於延曆寺寺僧聞之稍懼忠實遣使止興福寺僧入京者延曆寺僧廣意章尋奏山僧除聽講外請禁其裹頭法皇曰山上習俗不可得制若其搆兵時裹頭者宜禁之先是延曆寺大眾忿僧濟仁列三十講帶兵仗毀其房舍座主仁豪請勘其罪許之法皇又敕延曆寺禁僧徒帶兵仗後仁豪奏頃山上無事衆人皆悅一旦蠢動謀陷座主是由法性寺

座主寬慶之所為也敕遣平忠盛等捕寬慶黨愛宕寺別當源意等又遣兵於八瀨坂下捕持兵器登山者尋以源意等事非實原之戒敕延曆寺僧徒中右記冬帝從法皇慶蓮華藏院賜封一百五十戶中右記四年以延曆寺請加座主仁豪權僧正百鍊鈔元永元年補鎮西安樂寺別當延曆寺僧三人望補其闕廷議不決仁豪奏嚮請安樂寺別當當以叡山僧為之而西塔僧謂叡山不當關安樂寺

事衆徒將詣闕訴其事、廷議遣檢非違使等防遏之、已而以事不確而罷、保安元年、延曆寺與園城寺爭地界相惡、初延曆寺隸人竊立鳥居於大津地屬園城寺、故寺僧毀而棄之、延曆寺怒將攻之、園城寺懼、遂毀鳥居者、山徒怒未息、乃召問二寺僧徒、山徒曰、大津地迫逼日吉神宮、賤人或棄死尸、建鳥居者、將禁其瀆神明也、園城寺曰、鳥居內寺地甚衆、彼意欲奪土地、故建之耳、相爭不已、乃遣

園城寺長吏行尊諭寺僧、再建鳥居、捕延曆寺隸人立鳥居者、兩平之、時議謂為平允、興福寺大衆奉神木入京、訴和泉守源雅隆、尊卑分脉凌辱春日神人、請流之、敕遣僧綱諭之、不可、廷議曰、雅隆事在赦前、不當流、乃停其官、禁錮從者、諭大衆還之、事裁得解、中右二年、延曆寺衆徒燒觀音院一乘寺房舍、又燒園城寺堂塔僧房、三年、又毀座主寬慶房、是歲始行灌頂於最勝寺、後為恒例、百鍊鈔恒例、據中右

記崇德帝即位、七月延曆寺大衆奉神輿入
 京、訴越前守平忠盛殺神人、遣兵士禦之、大
 衆棄神輿據感神院、遣忠盛及左衛門尉源
 爲義擊之、殺傷甚衆、血汚神殿、後改造之、百鍊
鈔源平大治四年七月、法皇崩、朝臣日夜競
盛衰記薦冥福、造像寫經者極衆、百鍊石見守藤原
 盛重嘗爲法皇所寵、卽造丈六佛像三軀、施
 車二十兩於僧徒、尊卑分脉續古事談佛事之盛、前後
 未有比也、其周關法會亦稱之、冬、以佛匠長

圓爲興福寺大佛師、衆徒聞其將爲清水寺
 別當、不平之、惡僧惠曉等途毆長圓、破其頭、
 褫衣裳、并傷從者以辱之、上皇乃遣檢非違
 使源光信、平盛道、源爲義等捕其首惡、光信
 馳赴之、惠曉逃去、捕其房僧及慈尊院僧維
 覺、盛道爲義、火佐保殿、捕其房主信實及惠
 曉弟子詮覺、皆送京師、鞠問之、興福寺僧逃
 散、恒例佛事不行、敕停別當玄覺職、尋獲惠
 曉、放之、播磨書寫山、又逐惡僧數人於信濃

讚岐諸國、遂以長圓為清水寺別當、後又逐興福寺僧有罪者十三人、五年延曆寺座主仁實仁實據天台座主記遣柱上座靜命諭中堂衆、禁其裏頭、不幾堂衆蜂起、毀靜命房、仁實奏之上皇、遣檢非違使源為義捕其魁首、上皇信佛、又不減白河帝、當時羣臣爭造寺塔以獻之、逢迎上意者、不知其幾何也。中右記、長承百鍊鈔元年、造三十三間堂、名曰得長壽院、安置千軀觀音像、上皇臨幸慶之、百官盡會、其儀甚

盛、夜點萬燈、賜導師延曆寺座主忠尋穀一千石、錢一千貫、沙金一千兩、其他賜物無算、平忠盛造堂有功、進但馬守、聽昇殿、賜封一百戶。中右記、源平盛衰記二年、延曆寺西塔學徒與中堂衆鬪、燒其房舍、上皇聞之、敕曰、山僧暴戾、不顧憲章、屢加禁遏、而濫行不息、頃聞堂衆亦鬪爭犯法、宜命僧源助注其巨魁、所司禁身上進、延曆寺上巨魁十八人名、乃付兵部大輔資信姓關科罪、三年最勝會、以東大寺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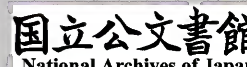
嚴意為講師、藥師寺僧不平之、羣起欲毆嚴
 意、嚴意逸去、保延元年、伊賀守藤原光房姓
尊卑以其弟興福寺僧覺隆為財良寺寺主、
分脉寺舊屬東大寺、故東大寺遣僧賴壽、性有等
 於本寺、陵轢覺隆所遣僧徒、興福寺怒、欲火
 東大寺、遏華嚴會、且請流賴壽、性有等、朝議
 黜賴壽於阿波、性有於越前、罰其他連坐者、
 諭大衆、事始得解、大衆又聞大和守源重時
重時將糾正國政、心不利之、伺其詣春
尊卑分脉

日社謀劫之、重時不往、關白忠通遣使禁止
 僧徒為暴者、中右記三年興福寺僧七千餘奉
 神木入京、抵勸學院、訴僧定海超權、僧正玄
 覺任僧正、命兵士衛護禁內院中、朝議乃罷
 定海、以玄覺為僧正、僧徒悅、迺去、中右記五
 年興福寺大衆燒別當隆覺房、百鍊鈔隆覺又
 與大衆鬪、古今著聞集遣檢非違使捕隆覺黨與
 五十人、百鍊鈔六年高野有僧覺鉸者、始從空
 海徒定尊學密教、又兼習唯識、該博無所不

窺始唱新義、後營傳法新院、甚壯麗、上皇捨莊田、以為學供、本寺徒嫉之、及其死、發兵毀其堂院及塔廟、自是覺鏝之徒、徙居根來、與高野有隙矣。元亨釋書、徙居根來、據撰集鈔、乃定、本寺徒妬之、發兵襲傳法院、傷鏝、鏝、近衛乃徙居根來、與釋書稍不合、姑附備考。帝康治元年、捕興福寺惡僧十五人、命源為義縲綫放之、陸奧、久安元年、大和守源清忠欲檢國內田、興福寺衆徒大怒、逐其使、帶兵仗據寺中、將放火抗戰、朝廷不得已、遷清忠

為石見守、台記三年、法皇以延曆寺僧綱強請、

敕以加賀白山屬延曆寺、寺僧又以平忠盛清盛父子與祇園神人鬪、矢注神殿、奉日吉神輿詣闕訴之、法皇敕定其罰、并罪從兵格鬪者、清盛不親臨、罰當贖銅、台記、百鍊鈔衆徒意欲以忠盛父子處流、乃遷怒座主、行玄不力、請毀其房而逐之、法皇敕延曆寺所司率兵捕其首惡、衆徒怒奪其兵、仗焚之、并毀所司房、法皇又敕僧綱諭衆徒迎行玄、台記當時朝



政姑息如此故僧徒跋扈益甚若延曆興福園城金峯諸寺衆徒多者或二三千互相鬪爭行火殺人率無虛歲有一不滿意則奉神輿執兵仗詣闕囂訴紛紜無息朝廷已畏兇威所請無不許至武士舉事亦或藉以為重斟酌百鍊鈔台記源平盛衰四年九月有賤記古今著聞集二中歷大意僧集徒侶修阿彌陀佛名一百万遍於四天王寺者道俗麇集法皇亦臨幸與衆修之自是歲以為常台記續教訓鈔二條帝永萬元年七月

帝崩諸寺會葬揭榜為班延曆寺犯興福寺班興福寺怒斫延曆寺榜號呼歌舞以辱之既而延曆寺發兵攻清水寺火其堂舍以報之京中震駭源平盛衰記高倉帝承安三年興福寺僧徒焚多武峯民家置關以遏其往來多武峯告之延曆寺延曆寺怒悉奪興福寺莊園在北國者於是興福寺發兵攻多武峯互有殺傷事聞敕罷興福寺別當尋範流僧覺興於播磨下符諸國没十五大寺莊園興福

寺僧又奉神輿抵宇治、將入京、請召還覺興、
及訴沒莊園事、朝廷命兵士備之、遣右大辨
藤原俊經宣諭、僧徒不奉詔、且謂將與延曆
寺決戰、法皇復遣俊經諭止、更敕許其所請、
僧徒乃還、多武峯略記、參取玉海、百鍊鈔、治承元年、先是加
賀守藤原師高在任、多収寺家莊園、師高子
師經爲目代、又燒涌泉寺、寺屬白山、僧徒怒
將攻師經、適聞師經還京師、乃議就延曆寺
訴之、僧徒九千餘人、奉白山神輿而發、延曆

寺僧多應之、法皇諭座主明雲止之、僧徒不
奉命、奏請流師高、下師經於獄、至此廷議流

師經於備後、

流師經據玉海

僧徒更奉日吉白山神

輿犯闕、又請流師高、命內大臣平重盛、兵庫
頭源賴政、率兵拒之、僧徒棄神輿而去、廷議
竟流師高於尾張、師高父師光訴明雲於法
皇、法皇怒、敕流明雲於伊豆、僧徒奪諸途而
還、師光又奏法皇曰、山徒悖逆至此、置而不
問、將如天下何、乃命集兵士、將攻延曆寺、適

會師光等為平清盛所殺事竟寢源平盛二

年延曆寺堂眾與學生構兵學生屢敗奏請

官兵討之堂眾本學生童僕後剃髮為僧供

事三塔藉眾徒威權貪斂財物黨與漸熾凌

軋學生故竟至爭鬪堂眾更招羣盜為援谷

據山谷構城相攻及明年交戰不息堂塔焚

燬殆盡官軍與學生屢討堂眾不克死傷甚

眾廷議命藏人頭平經房諭堂眾唯罪渠魁

自餘並皆不問因勸與學生講和源平盛衰

槐記歷帝既禪位例當先幸石清水日吉等

社而帝欲得歡平清盛以清盛素信嚴島社

將先幸之延曆興福園城諸寺聞之不平源平

盛衰記平家物語相議將入京師挾二帝而

去京中大擾玉海山清盛遣使慰諭止之平家

物語初後白河法皇酷好佛法嘗欲受灌頂於

園城寺則山徒不悅羣起拒之竟不得如意

也雖以清盛之兇猛不能制南北僧徒至建

議遷都福原以避之後清盛忿興福園城諸

寺援以仁王遣其子清房等燒園城寺堂舍
 塔廟六百三十七宇又遣重衡燒東大興福
 二寺斬首二百餘級百鍊鈔源平盛衰記至源賴朝執
 兵權嘗奏法皇請收僧徒兵仗東鑑源平盛衰記如
 稍有所見者然竟不能行也賴朝家人佐佐
 木定重拒山徒之暴掠傷其二人則山徒大
 怒詣闕忿訴請誅定重賴朝以其勲舊且罪
 不當死百方營救而不能得定重竟被梟首
 是由其累世尊僧養成驕傲故雖以強忍如

賴朝亦莫如之何也法皇敕僧重源修造東
 大寺賴朝施米一萬石金一千兩絹一千匹
 久之無成賴朝復給播磨租稅令僧文覺董
 役至後鳥羽帝建久六年始成帝行幸慶之
 賴朝率妻孥將士往會施馬一千匹東鑑將家
 奉佛亦不異於朝廷故舉世莫不趨向僧徒
 乘機爭唱其說以誑誘衆庶於是諸宗紛紜
 相踵而興矣斟酌元亨釋書黑谷上人傳大意土御門帝時
 有僧榮西者備中人姓賀陽氏先是仁安文

治中再如宋、受禪法於萬年寺僧懷啟、歸朝
盛唱之、建仁二年、源賴家施地于京城東、始
營建仁寺、元久二年春、大風、都人言榮西新
唱禪法、其徒衣服詭異、今風伯爲災、恐由此
乎、帝聞之、詔有司逐榮西、榮西悅、謂徒弟曰、
吾事成矣、乃奏謂風者天地之氣、非人力之
所能爲也、若有能作風者、其人最靈、明主不
當加放逐、帝然其言、更敕問其意、所願榮西
乃陳營構事、詔以建仁爲官寺、榮西又創壽

福寺於鎌倉、聖福寺於鎮西、禪法自此而興

矣、砂石集、元亨釋書、初孝德朝、僧道昭傳禪法、延曆

中最澄、又傳之、皆絕無繼者、故中國禪法以
榮西爲始祖焉、後有辨圓者、又如宋學禪法、
攝政道家深信之、爲創一大寺曰、我亞洪基
於東大、取盛業於興福、乃名曰東福、今辨圓
居之、禪法於是益盛矣、辨圓字圓爾、平氏族、
駿河人、正和中、賜號國師、國師之號始此、元亨
釋書治承養和間、僧源空始建淨土宗、源空姓

漆氏美作人、年十五學於功德院僧皇圓通
 台教、又從僧叡空、受密乘大乘律、凡大藏經
 律論、他宗章疏、無不檢閱、常自訖曰、我讀書
 三遍、其義自彰、又曰、八宗之外、涉佛心宗、於
 九教相、得其精微、晚得源信往生要集、盡棄
 舊學、倡淨土專念之宗、承安中居京東吉水、
 盛唱專修、緇素靡然嚮風、稱爲智慧第一、攝
 政兼實最信之、延問其法、元亨釋書、智慧第一、據源平盛衰記、
 源空徒弟既衆、其中或有蓄妻食肉者、又弟

子安樂住蓮等唱六時禮讚、其聲悽艷哀怨、
 務悅俗人、上皇宮女惑之、受戒爲尼、上皇怒、
 敕捕安樂住蓮拷訊、安樂出不遜言、乃誅二
 人、流源空於讚岐、範宴於越後、禁其宗、源空
 赴謫、怡然不憂、曰、我若不遭貶竄、安得弘法
 於邊土、是我之幸也、後遭赦歸京師而死、參
黑谷上人傳、瑤囊鈔、歷代皇紀、流範
宴據親鸞傳、○皇紀讚岐作土佐、後堀河
 帝安貞中、延曆寺奏請發源空墓、處其弟子
 隆寬等流許之、弟子聞之、乃竊發墓、徙其骨

大日本史 卷 三十一

於他所百鍊鈔黑 範宴者藤原氏日野家族

亦源空弟子也專奉師說又蓄妻食肉最為

愚俗所便世人翕然趨之謂之淨土真宗其

後子姓相繼蔓延益盛矣親鸞 若後嵯峨龜

山後宇多諸帝皆有英明之資然又崇尚佛

法增鏡 是時天下積有一萬一千三十七寺矣

日蓮書 鎌倉執權北條時賴最悅禪法為宋僧

道隆大營禪窟名曰建長寺後嵯峨上皇亦

聞道隆名召而見之弘安中賜諡大覺禪師

禪師之號始此其後宋僧普寧祖元相踵歸

化普寧又居建長寺時賴子時宗建圓覺寺

以祖元為開山祖又有僧道元者如宋學曹

洞禪建長中歸朝建永平寺於越前唱其法

是為曹洞宗祖元亨釋書 同時僧日蓮始唱法華

宗日蓮安房人屠者子幼而明敏年十二從

僧道善學真言十六薙髮周游諸國經歷延

曆園城興福東寺博學諸宗受神道於吉田

兼益是時徙鎌倉始誦南無妙法蓮華經七

大日本史 卷 三十一

字新叔一宗、詆誹諸宗、有念佛無間、禪天魔
真言亡國、律國賊等說、正嘉中地大震、大風
洪水、災異荐臻、日蓮著安國論、上之時賴、大
意謂欲國治民安、無如退禪宗及念佛者、否
則必有敵國滅國家者、諸宗皆怒、數圖害之、
時賴素信禪法、亦不悅、流之伊豆、後遭赦還、
文永中元主贈書請通好、兵端漸啓、日蓮乃
言謗法華經者、三世諸佛大怨敵也、故蒙古
構亂、又誹諸宗益甚、謂不誅禪念佛之徒、燒

其寺塔、則國家必滅矣、諸宗益怒、北條時宗
捕日蓮將斬、遽命弗誅、流之佐渡、經數歲復
赦還、平賴綱曰、我當薦為愛染堂別當、為天
下祈安全、日蓮曰、蒙古將入寇、慎勿用念佛
真言禪律等邪宗、若用之、則國必亡矣、後居
於甲斐身延山、弘安中死於武藏池上、其徒
相繼以詆誹諸宗為教、法華宗自此而滋矣、
日蓮註畫讚、日蓮傳記、日蓮書、又有一遍者、伊豫人、河野通
廣子也、為僧學淨土宗、專唱念佛、周游天下、

六朝本史
卷
志

賦算受法者謂之時宗一遍死則弟子襲跡

周游念佛賦算如故世稱為游行上人游行人

傳參取游行略初自天慶中僧光勝始倡念

佛若源信源空一遍其說皆主念佛其行業

雖異而要皆一種人物耳斟酌元亨釋書壺

大又有稱山伏者本謂僧徒住山鍊行者遺拾

和歌集枕草子和其徒多出於天台真言二宗

仁和寬平間泰澄聖寶等鍊修有驗故或稱

修驗者又行者枕草子伊勢物至後世則本

於佛說更立一派宗法以役小角為祖其徒

多不去髮居寺院嫁娶飲食與俗無異長門本平

家物語太平記元亨釋書熊野入山修法則

額著小幘負笈佩刀振鐸鳴螺持戒頗嚴專

事祈禳以誑愚俗宇治拾遺長門本平家物

山集保元以後其流漸蕃而門徒

私設刑獄之法事關宗門者雖士民亦恣以

其法處分頗為國家之害陸奧八槻神社初

四條帝時興福寺僧徒屢拒朝命至築城郭

大日本史
卷
三十一

修戰具、北條泰時議收僧徒莊園、權置大和
守護、補地頭、塞道路、禁出入、遣兵士鎮壓、戒
以僧徒或捍拒、宜速殲滅之、既而惡僧窘窮、
墮城解散、僧綱以下畏罪、專修佛事、乃命還
付莊園、興福寺兇威始少屈、東鑑唯延曆寺猖
狂滋甚、弘安六年、僧徒以訴事奉神輿闌入
紫宸、清涼等殿、截御簾、破年中行事障子、帝
避之西小御所、其侮蔑朝廷如此、一代要記
曆、伏見帝永仁元年、龜山上皇創南禪寺、南

寺記是時京師鎌倉禪法盛行、夢憲國師語錄花園帝

亦好禪法、師事僧妙超、慧玄、遜位之後、捨花
園離宮、為妙心寺、以處慧玄、為室於其側而
居焉、妙心寺祖傳後醍醐帝又造元應寺、當足利
尊氏犯闕、帝再幸延曆寺、僧徒頗有勤王之
力、尊氏怒之、與諸將議、謀滅延曆寺、適僧玄
慧至、問之、玄慧乃舉妄誕傳會之說、以誑之、
尊氏便信之、更增其封邑、蓋尊氏唯怒其敵
已耳、非惡佛法之害也、故一為邪說所眩、則

北條泰時
志

大月
卷

靡然中折、雖以梟雄之資、亦竟不能逞也。太平

記後尊氏令天下每國立一寺、皆名曰安國

寺。本朝高僧傳、空華集、後村上帝興國二年、京師郡國

大疫、災異仍見、禪僧踈石為尊氏直義所崇

信、謀藉其力、勦大寺、幸天災說之曰、頃夢吉

野先帝駕金龍、過大井河、變異荐臻、皆先帝

之為崇也、請起寺薦福、以釋譴怒、尊氏信之、

乃課安藝周防二國租賦、勦寺於龜山殿故

址、又遣人互市於元國、所得贏利數倍、盡為

造寺之用、前後六年、至正平元年始成、經費

累鉅萬、名曰天龍寺、置一千僧、使踈石主之、

請光明院親臨慶之、準敕願寺、延曆寺不利

之、請廢天龍寺、遠竄踈石曰、若不見許、當奉

神輿入京也、尊氏直義議遣兵拒之、眾徒怒、

牒興福平泉諸大寺、戮力謀必遂、所請乃罷

準敕願之命、尊氏兄弟各駕八葉車、率宗族

將士、往慶之、明日光明院與花園光嚴二上

皇同詣焉、法會之盛、近古未之有也。太平至

東坡志林卷之六

義滿時造鹿苑院糜財殆百萬貫命將士助役如大内義弘由是怨畔所殺卧雲日又造

寶幢寺後更建相國寺其宏整當時無比林

諸祖傳和漢合符初自榮西創建仁寺而東相國寺供養記

福天龍萬壽相國諸寺相踵叔立是為京都

五山鎌倉亦以建長圓覺等五寺為五山義

滿尋置十大寺關東亦倣之仍總稱曰五山

十刹竝為禪法巨刹矣圓覺寺文書花營三代記扶桑禪刹次第

後又定其班位而以南禪寺列其上先是尊

氏命每寺率以三百五十僧為定員然僧徒

驕橫往往有踰制者花營三代記建武式目追加蓋自佛

法之行八百餘年矣其尊尚僧法者舉世習

成風俗弊害之甚受侮招亂紀綱頽廢尚且

恬不知改益建寺塔極其宏壯欲以超過前

人若其勞動民力塗膏纍血皆所不顧也至

其僧徒高者爭唱誕幻之說以塗天下之耳

目卑者務說罪福以投愚人之心民之沉酣

入於骨髓皆生長於其間謂為事理之當然

東坡志林卷之六 三十四

一意趨向、惟恐不及、至有出力投命者、其流
 毒貽害、未可測也、以好惡入之、以
 其辭封高、若事即若以之、能以金、天、才、之、平
 入、後、其、管、煙、丸、古、金、膏、業、血、皆、前、不、融、也、是
 部、不、誤、也、益、重、市、祭、社、其、處、其、故、以、故、也、而
 其、風、俗、華、書、之、甚、矣、對、其、痛、其、離、其、處、而、且
 其、之、以、入、百、餘、年、其、其、事、尚、曾、新、舊、舉、世、皆
 其、辭、封、高、若、事、即、若、以、之、能、以、金、天、才、之、平
 入、後、其、管、煙、丸、古、金、膏、業、血、皆、前、不、融、也、是
 部、不、誤、也、益、重、市、祭、社、其、處、其、故、以、故、也、而
 其、風、俗、華、書、之、甚、矣、對、其、痛、其、離、其、處、而、且
 其、之、以、入、百、餘、年、其、其、事、尚、曾、新、舊、舉、世、皆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史員

